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建築相關設施維護管理情形

112 年 01 月 12 日

一、建築物

(一)維護管理規定：「建築法」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相關證明資料：

申報結果公文	申報結果通知書-查核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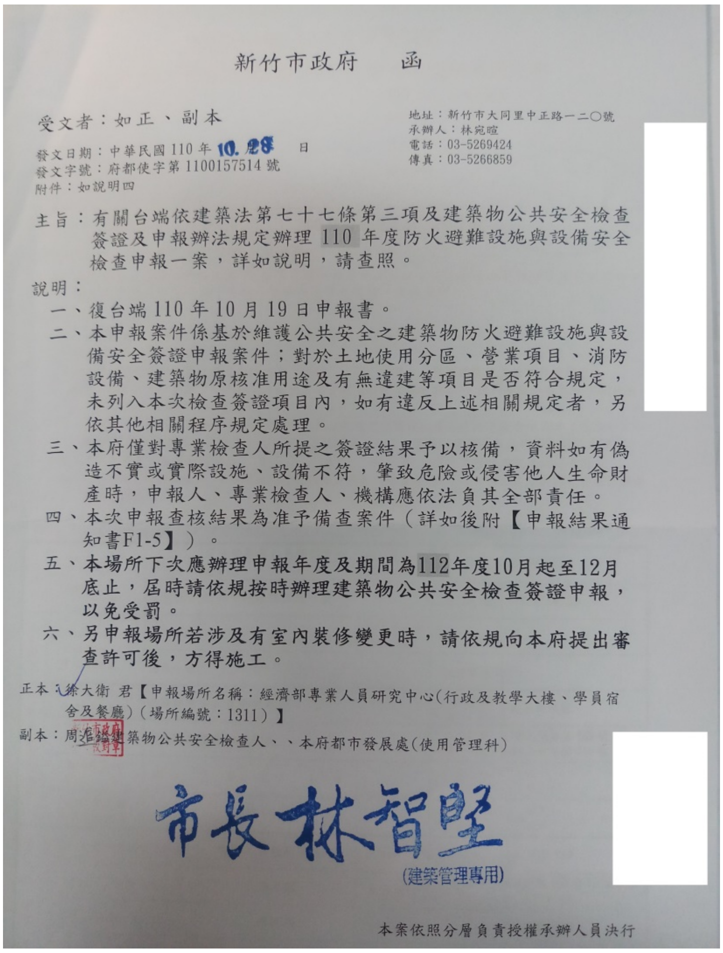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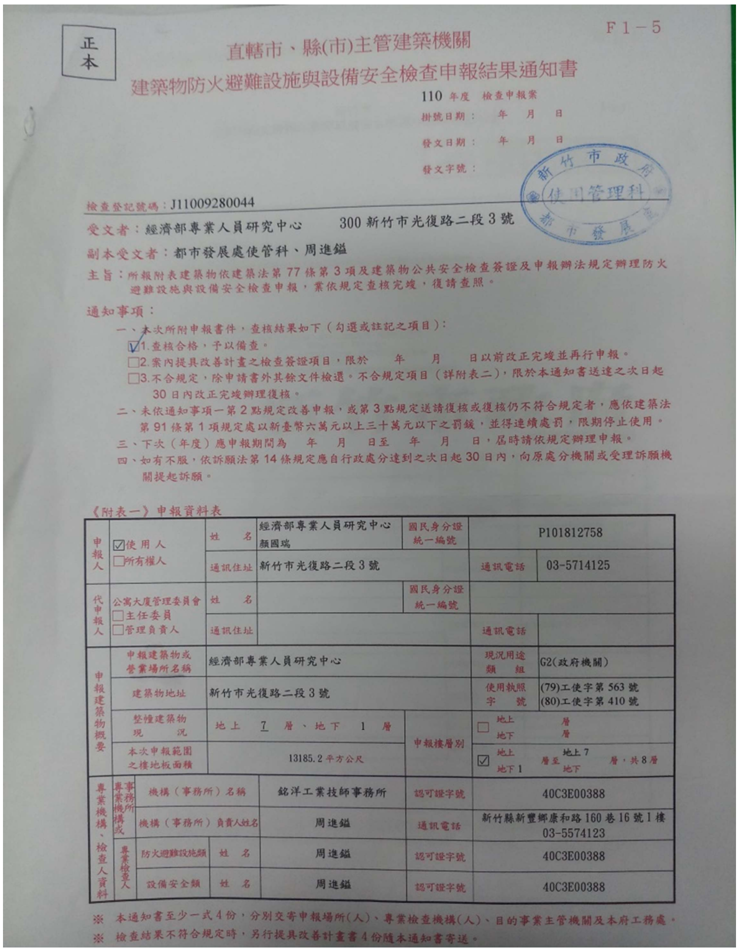

新竹市政府　函

受文者：如正、副本

地址：新竹市大同里中正路一二〇號
承辦人：林宛暄
電話：03-5269424
傳真：03-5266859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0. 28 日
發文字號：府都使字第 1100157514 號
附件：如說明四

[redacted]

主旨：有關台端依建築法第七十七條第三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 110 年度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台端 110 年 10 月 19 日申報書。

二、本申報案件係基於維護公共安全之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簽證申報案件；對於土地使用分區、營業項目、消防設備、建築物原核准用途及有無違建等項目是否符合規定，未列入本次檢查簽證項目內，如有違反上述相關規定者，另依其他相關程序規定處理。

三、本府僅對專業檢查人所提之簽證結果予以核備，資料如有偽造不實或實際設施、設備不符，肇致危險或侵害他人生命財產時，申報人、專業檢查人、機構應依法負其全部責任。

四、本次申報查核結果為准予備查案件（詳如後附【申報結果通知書F1-5】）。

五、本場所下次應辦理申報年度及期間為112年度10月起至12月底止，屆時請依規按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以免受罰。

六、另申報場所若涉及有室內裝修變更時，請依規向本府提出審查許可後，方得施工。

正本：徐大衛 君【申報場所名稱：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行政及教學大樓、學員宿舍及餐廳)（場所編號：1311）】

副本：周進鎰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人、、本府都市發展處(使用管理科)

市長 林智堅
(建築管理專用)

[redacted]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承辦人員決行

正本

F1－5

直轄市、縣(市)主管建築機關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

110 年度 檢查申報案
掛號日期：　年　月　日
發文日期：　年　月　日
發文字號：

檢查登記號碼：J11009280044

受文者：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300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3 號

副本受文者：都市發展處使管科、周進鎰

主旨：所報附表建築物依建築法第 77 條第 3 項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辦理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業依規定查核完竣，復請查照。

通知事項：

一、本次所附申報書件，查核結果如下（勾選或註記之項目）：
- ☑1. 查核合格，予以備查。
- □2. 案內提具改善計畫之檢查簽證項目，限於　年　月　日以前改正完竣並再行申報。
- □3. 不合規定，除申請書外其餘文件檢還。不合規定項目（詳附表二），限於本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改正完竣辦理復核。

二、未依通知事項一第 2 點規定改善申報，或第 3 點規定送請復核或復核仍不符合規定者，應依建築法第 91 條第 1 項規定處以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之罰鍰，並得連續處罰，限期停止使用。

三、下次（年度）應申報期間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屆時請依規定辦理申報。

四、如有不服，依訴願法第 14 條規定應自行政處分達到之次日起 30 日內，向原處分機關或受理訴願機關提起訴願。

《附表一》申報資料表

申報人	☑使用人 □所有權人	姓名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顏國瑞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P101812758
		通訊住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3 號	通訊電話	03-5714125
代申報人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主任委員 □管理負責人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通訊住址		通訊電話	
申報建築物概要		申報建築物或營業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現況用途類組	G2(政府機關)
		建築物地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3 號	使用執照字號	(79)工使字第 563 號 (80)工使字第 410 號
		整幢建築物現況	地上 7 層、地下 1 層	申報樓層別	□ 地上 地下 層 層 ☑ 地上 地下 1 層至 地上 7 地下 層，共 8 層
		本次申報範圍之樓地板面積	13185.2 平方公尺		
專業機構、檢查人資料	專業機構或事務所	機構（事務所）名稱	銘洋工業技師事務所	認可證字號	40C3E00388
		機構（事務所）負責人姓名	周進鎰	通訊電話	新竹縣新豐鄉康和路 160 巷 16 號 1 樓 03-5574123
	專業檢查人	防火避難設施類 姓名	周進鎰	認可證字號	40C3E00388
		設備安全類 姓名	周進鎰	認可證字號	40C3E00388

※ 本通知書至少一式 4 份，分別交寄申報場所(人)、專業檢查機構(人)、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本府工務處。
※ 檢查結果不符合規定時，另行提具改善計畫書 4 份隨本通知書寄送。

二、昇降設備

(一)維護管理規定：「建築法」及「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相關證明資料：

電梯使用許可證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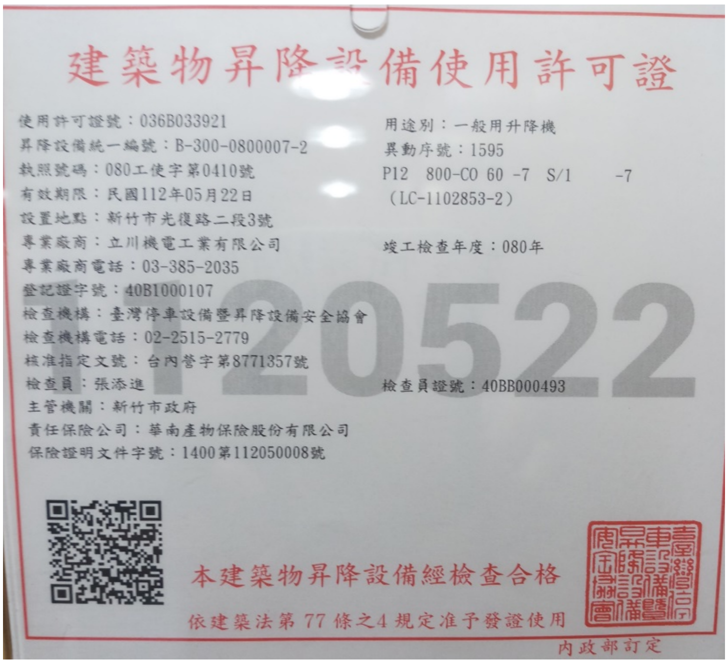

建築物昇降設備使用許可證

使用許可證號：036B033921
昇降設備統一編號：B-300-0800007-2
執照號碼：080工使字第0410號
有效期限：民國112年05月22日
設置地點：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專業廠商：立川機電工業有限公司
專業廠商電話：03-385-2035
登記證字號：40B1000107
檢查機構：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
檢查機構電話：02-2515-2779
核准指定文號：台內營字第8771357號
檢查員：張添進
主管機關：新竹市政府
責任保險公司：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證明文件字號：1400第112050008號

用途別：一般用升降機
異動序號：1595
P12　800-CO 60 -7　S/1　　-7
（LC-1102853-2）

竣工檢查年度：080年

檢查員證號：40BB000493

1120522

本建築物昇降設備經檢查合格
依建築法第77條之4規定准予發證使用
內政部訂定

電梯使用許可證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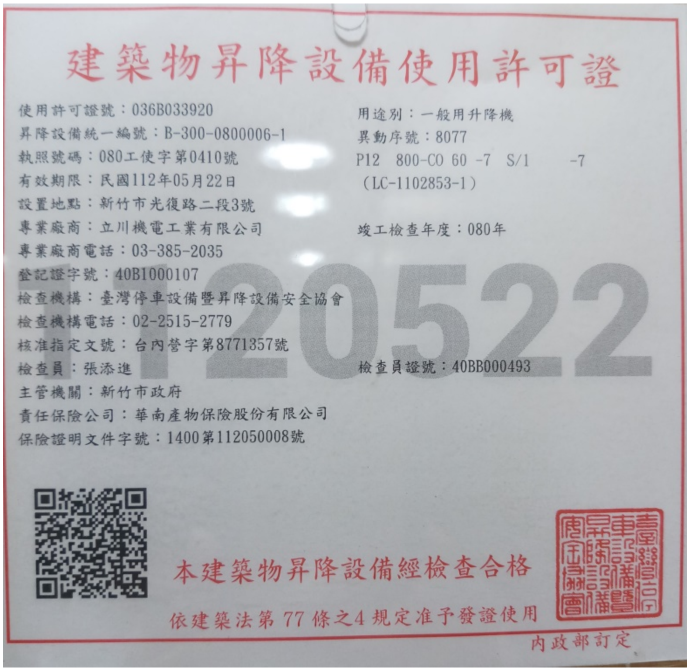

建築物昇降設備使用許可證

使用許可證號：036B033920
昇降設備統一編號：B-300-0800006-1
執照號碼：080工使字第0410號
有效期限：民國112年05月22日
設置地點：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專業廠商：立川機電工業有限公司
專業廠商電話：03-385-2035
登記證字號：40B1000107
檢查機構：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
檢查機構電話：02-2515-2779
核准指定文號：台內營字第8771357號
檢查員：張添進
主管機關：新竹市政府
責任保險公司：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證明文件字號：1400第112050008號

用途別：一般用升降機
異動序號：8077
P12　800-CO 60 -7　S/1　　-7
（LC-1102853-1）

竣工檢查年度：080年

檢查員證號：40BB000493

1120522

本建築物昇降設備經檢查合格
依建築法第77條之4規定准予發證使用
內政部訂定

電梯使用許可證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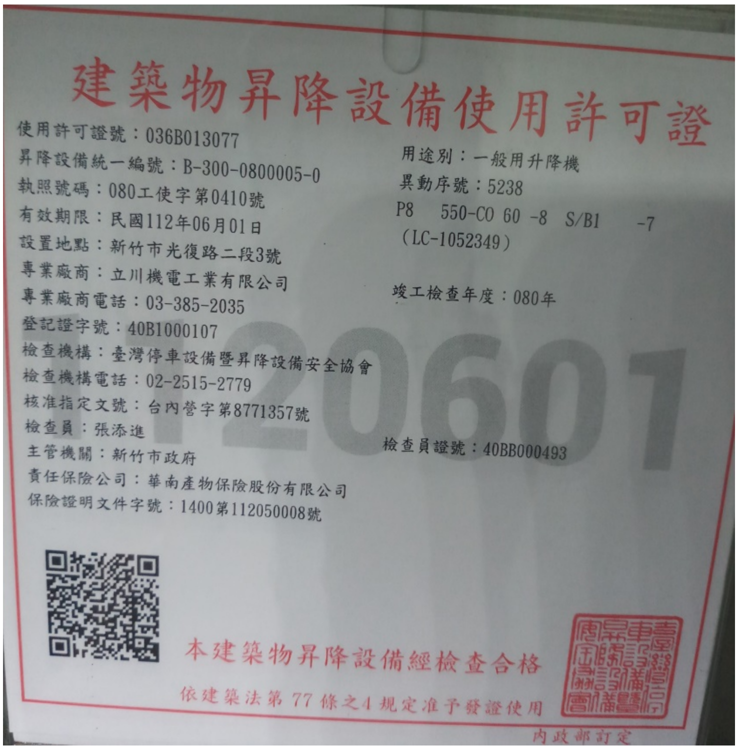

建築物昇降設備使用許可證

使用許可證號：036B013077
昇降設備統一編號：B-300-0800005-0
執照號碼：080工使字第0410號
有效期限：民國112年06月01日
設置地點：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專業廠商：立川機電工業有限公司
專業廠商電話：03-385-2035
登記證字號：40B1000107
檢查機構：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
檢查機構電話：02-2515-2779
核准指定文號：台內營字第8771357號
檢查員：張添進
主管機關：新竹市政府
責任保險公司：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證明文件字號：1400第112050008號

用途別：一般用升降機
異動序號：5238
P8　550-CO 60 -8　S/B1　　-7
（LC-1052349）

竣工檢查年度：080年

檢查員證號：40BB000493

1120601

本建築物昇降設備經檢查合格
依建築法第77條之4規定准予發證使用
內政部訂定

三、消防設備

(一)維護管理規定：「消防法」及「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 相關證明資料：

111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受理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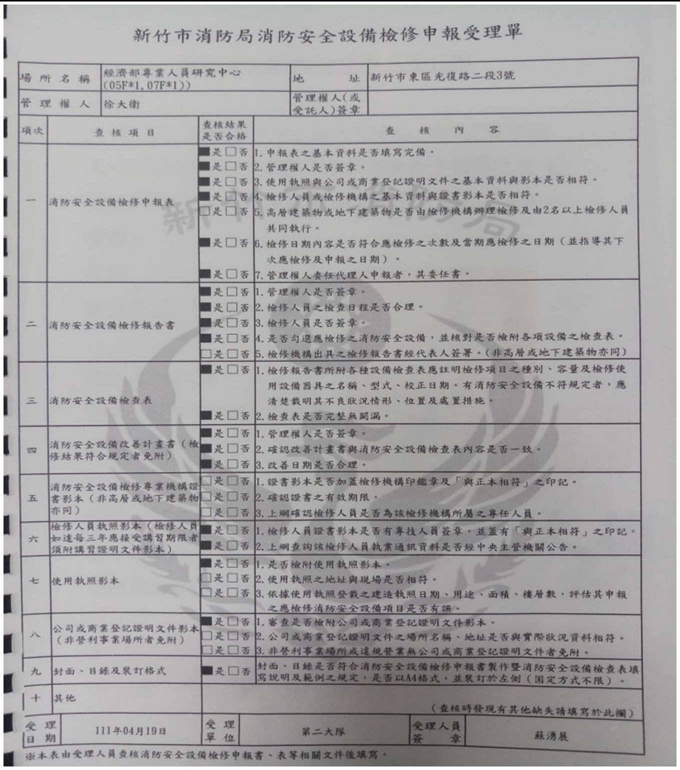

新竹市消防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受理單

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05F*1,07F*1))	地址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3號
管理權人	徐大衛	管理權人(或受託人)簽章	

項次	查核項目	查核結果是否合格	查核內容
一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1. 申報表之基本資料是否填寫完備。 2.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 3. 使用執照與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基本資料與影本是否相符。 4. 檢修人員或檢修機構之基本資料與證書影本是否相符。 5. 高層建築物或地下建築物是否由檢修機構辦理檢修及由2名以上檢修人員共同執行。 6. 檢修日期內容是否符合應檢修之次數及當期應檢修之日期（並指導其下次應檢修及申報之日期）。 7. 管理權人委任代理人申報者，其委任書。
二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1.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 2. 檢修人員之檢查日程是否合理。 3. 檢修人員是否簽章。 4. 是否勾選應檢修之消防安全設備，並核對是否檢附各項設備之檢查表。 5. 檢修機構出具之檢修報告書經代表人簽署。(非高層或地下建築物亦同)
三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	■是□否 ■是□否	1. 檢修報告書所附各種設備檢查表應註明檢修項目之種別、容量及檢修使用設備器具之名稱、型式、校正日期。有消防安全設備不符規定者，應清楚載明其不良狀況情形、位置及處置措施。 2. 檢查表是否完整無闕漏。
四	消防安全設備改善計畫書（檢修結果符合規定者免附）	■是□否 ■是□否 ■是□否	1. 管理權人是否簽章。 2. 確認改善計畫書與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內容是否一致。 3. 改善日期是否合理。
五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專業機構證書影本（非高層或地下建築物亦同）	□是□否 □是□否 □是□否	1. 證書影本是否加蓋檢修機構印鑑章及「與正本相符」之印記。 2. 確認證書之有效期限。 3. 上網確認檢修人員是否為該檢修機構所屬之專任人員。
六	檢修人員執照影本（檢修人員如逢每三年應接受講習期限者須附講習證明文件影本）	■是□否 ■是□否	1. 檢修人員證書影本是否有專技人員簽章，並蓋有「與正本相符」之印記。 2. 上網查詢該檢修人員執業通訊資料是否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
七	使用執照影本	■是□否 □是□否 □是□否	1. 是否檢附使用執照影本。 2. 使用執照之地址與現場是否相符。 3. 依據使用執照登載之建造執照日期、用途、面積、樓層數，評估其申報之應檢修消防安全設備項目是否有誤。
八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非營利事業場所者免附）	■是□否 □是□否 □是□否	1. 審查是否檢附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影本。 2. 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之場所名稱、地址是否與實際狀況資料相符。 3. 非營利事業場所或違規營業無公司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者免附。
九	封面、目錄及裝訂格式	■是□否	封面、目錄是否符合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製作暨消防安全設備檢查表填寫說明及範例之規定，是否以A4格式，並裝訂於左側（固定方式不限）。
十	其他		（查核時發現有其他缺失請填寫於此欄）

受理日期	111年04月19日	受理單位	第二大隊	受理人員簽章	蘇湧展

※本表由受理人員查核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表等相關文件後填寫。

111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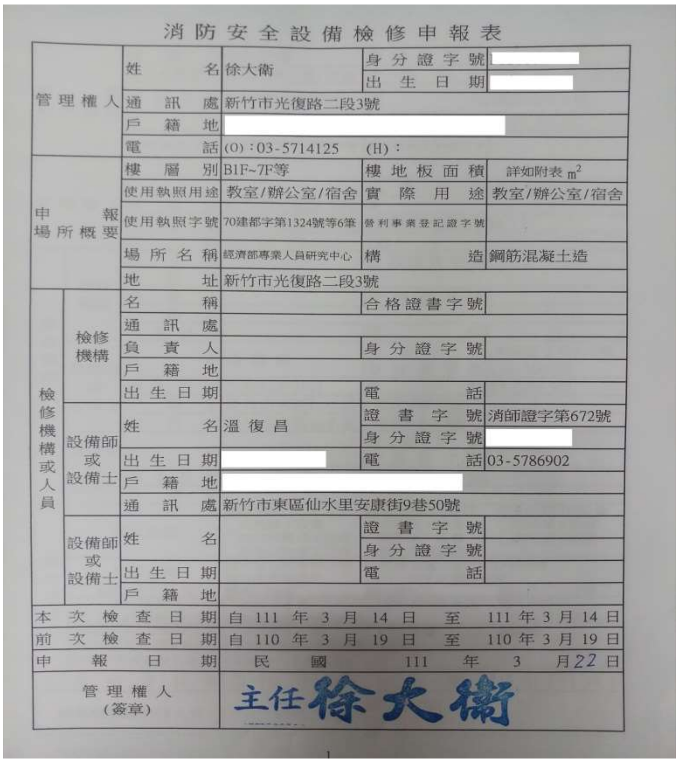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表

管理權人		姓名	徐大衛	身分證字號	[redacted]
				出生日期	[redacted]
		通訊處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戶籍地	[redacted]		
		電話	(O)：03-5714125　(H)：		
申報場所概要		樓層別	B1F~7F等	樓地板面積	詳如附表 m^2
		使用執照用途	教室/辦公室/宿舍	實際用途	教室/辦公室/宿舍
		使用執照字號	70建都字第1324號等6筆	營利事業登記證字號	
		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構造	鋼筋混凝土造
		地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檢修機構或人員	檢修機構	名稱		合格證書字號	
		通訊處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			
		出生日期		電話	
	設備師或設備士	姓名	溫復昌	證書字號	消師證字第672號
				身分證字號	[redacted]
		出生日期	[redacted]	電話	03-5786902
		戶籍地	[redacted]		
		通訊處	新竹市東區仙水里安康街9巷50號		
	設備師或設備士	姓名		證書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電話	
		戶籍地			
本次檢查日期			自 111 年 3 月 14 日 至 111 年 3 月 14 日		
前次檢查日期			自 110 年 3 月 19 日 至 110 年 3 月 19 日		
申報日期			民國 111 年 3 月22 日		
管理權人（簽章）			主任徐大衛		

1

111 年度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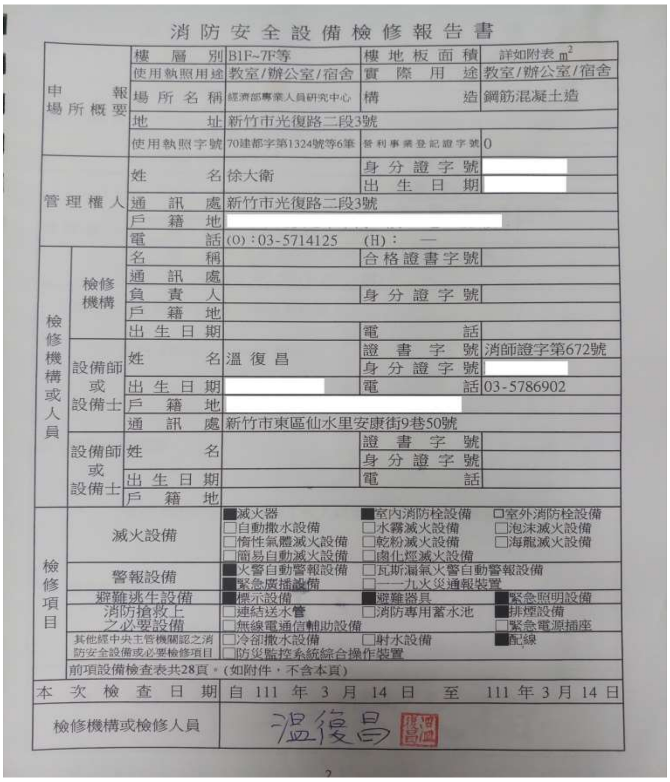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

申報場所概要		樓層別	B1F~7F等	樓地板面積	詳如附表 m^2
		使用執照用途	教室/辦公室/宿舍	實際用途	教室/辦公室/宿舍
		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構造	鋼筋混凝土造
		地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使用執照字號	70建都字第1324號等6筆	營利事業登記證字號	0
管理權人		姓名	徐大衛	身分證字號	[redacted]
				出生日期	[redacted]
		通訊處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戶籍地	[redacted]		
		電話	(O)：03-5714125　(H)：—		
檢修機構或人員	檢修機構	名稱		合格證書字號	
		通訊處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			
		出生日期		電話	
	設備師或設備士	姓名	溫復昌	證書字號	消師證字第672號
				身分證字號	[redacted]
		出生日期	[redacted]	電話	03-5786902
		戶籍地	[redacted]		
		通訊處	新竹市東區仙水里安康街9巷50號		
	設備師或設備士	姓名		證書字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電話	
		戶籍地			
檢修項目	滅火設備		■滅火器 □自動撒水設備 □惰性氣體滅火設備 □簡易自動滅火設備	■室內消防栓設備 □水霧滅火設備 □乾粉滅火設備 □鹵化烴滅火設備	□室外消防栓設備 □泡沫滅火設備 □海龍滅火設備
	警報設備		■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緊急廣播設備	□瓦斯漏氣火警自動警報設備 □一一九火災通報裝置	
	避難逃生設備		■標示設備	■避難器具	■緊急照明設備
	消防搶救上之必要設備		□連結送水管 □無線電通信輔助設備	□消防專用蓄水池	■排煙設備 □緊急電源插座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之消防安全設備或必要檢修項目		□冷卻撒水設備 □防災監控系統綜合操作裝置	□射水設備	■配線
	前項設備檢查表共28頁。(如附件，不含本頁)				
本次檢查日期			自 111 年 3 月 14 日 至 111 年 3 月 14 日		
檢修機構或檢修人員			溫復昌		

2

111 年度消防安全檢查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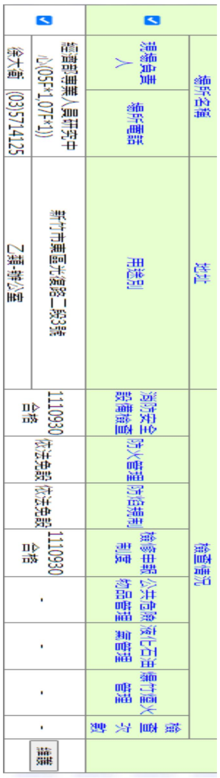

☑	場所名稱		地址	檢查情況								
	現場負責人	場所電話	用途別	消防安全設備檢查	防火管理	防焰規制	檢修申報制度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	液化石油氣管理	爆竹煙火管理	檢查次數	
☑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05F*1,07F*1))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3號	1110930 合格	依法免設	依法免設	1110930 合格	-	-	-	-	維護
	徐大衛	(03)5714125	乙類-辦公室									

四、高低壓電力設備

(一)維護管理規定：「電業法」及「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

(二)相關證明資料：

1. 本中心高低壓設備係委託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每月巡檢 1 次，每 6 個月定期檢驗 1 次。
2. 檢附最近 2 次巡檢紀錄及 111 年定期（停電）檢驗紀錄。

111 年 11 月巡檢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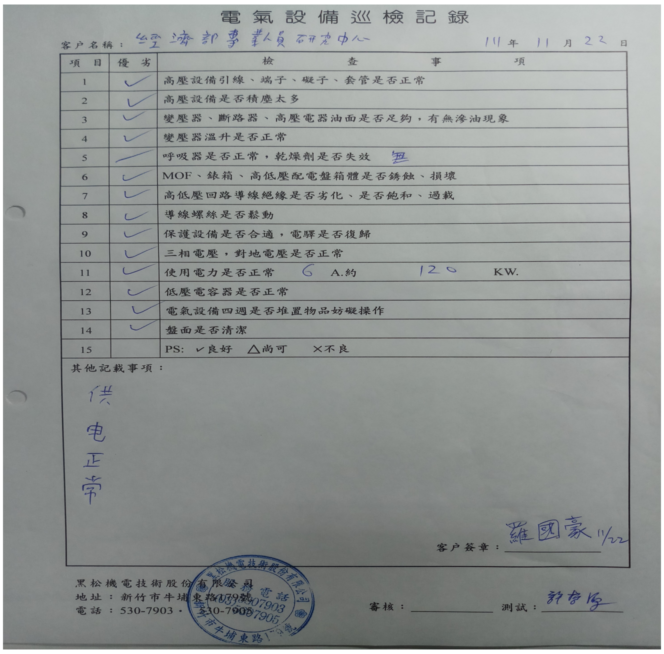

電氣設備巡檢記錄

客戶名稱：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111 年 11 月 22 日

項目	優劣	檢查事項
1	✓	高壓設備引線、端子、礙子、套管是否正常
2	✓	高壓設備是否積塵太多
3	✓	變壓器、斷路器、高壓電器油面是否足夠，有無滲油現象
4	✓	變壓器溫升是否正常
5	/	呼吸器是否正常，乾燥劑是否失效　無
6	✓	MOF、錶箱、高低壓配電盤箱體是否銹蝕、損壞
7	✓	高低壓回路導線絕緣是否劣化、是否飽和、過載
8	✓	導線螺絲是否鬆動
9	✓	保護設備是否合適，電驛是否復歸
10	✓	三相電壓，對地電壓是否正常
11	✓	使用電力是否正常　6　A.約　120　KW.
12	✓	低壓電容器是否正常
13	✓	電氣設備四週是否堆置物品妨礙操作
14	✓	盤面是否清潔
15		PS: ✓良好　△尚可　✕不良

其他記載事項：

供電正常

客戶簽章：羅國豪 11/22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竹市牛埔東路179號
電話：530-7903．530-7905

審核：＿＿＿＿　測試：

111 年 12 月巡檢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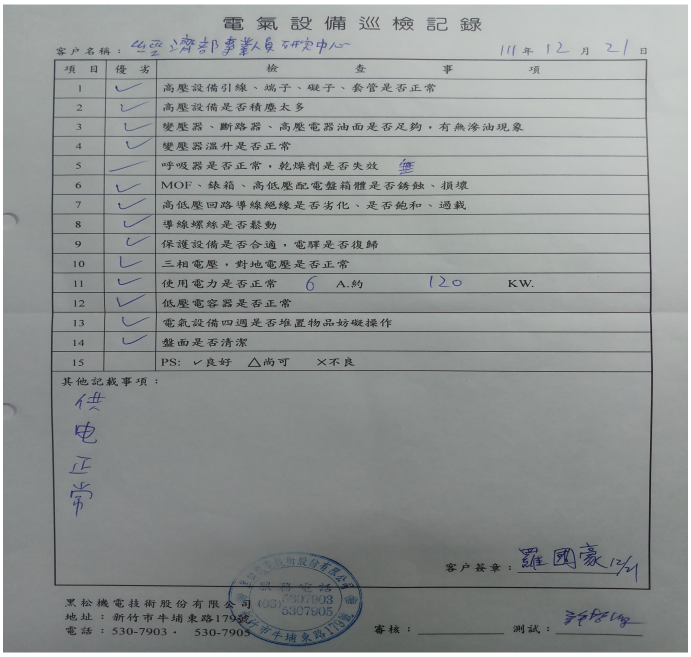

電氣設備巡檢記錄

客戶名稱：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111 年 12 月 21 日

項目	優劣	檢查事項
1	✓	高壓設備引線、端子、礙子、套管是否正常
2	✓	高壓設備是否積塵太多
3	✓	變壓器、斷路器、高壓電器油面是否足夠，有無滲油現象
4	✓	變壓器溫升是否正常
5	/	呼吸器是否正常，乾燥劑是否失效　無
6	✓	MOF、錶箱、高低壓配電盤箱體是否銹蝕、損壞
7	✓	高低壓回路導線絕緣是否劣化、是否飽和、過載
8	✓	導線螺絲是否鬆動
9	✓	保護設備是否合適，電驛是否復歸
10	✓	三相電壓，對地電壓是否正常
11	✓	使用電力是否正常　6　A.約　120　KW.
12	✓	低壓電容器是否正常
13	✓	電氣設備四週是否堆置物品妨礙操作
14	✓	盤面是否清潔
15		PS: ✓良好　△尚可　✕不良

其他記載事項：

供电正常

客戶簽章：羅國豪 12/21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竹市牛埔東路179號
電話：530-7903．530-7905

審核：＿＿＿＿　測試：

111 年 05 月 07 日定期（停電）檢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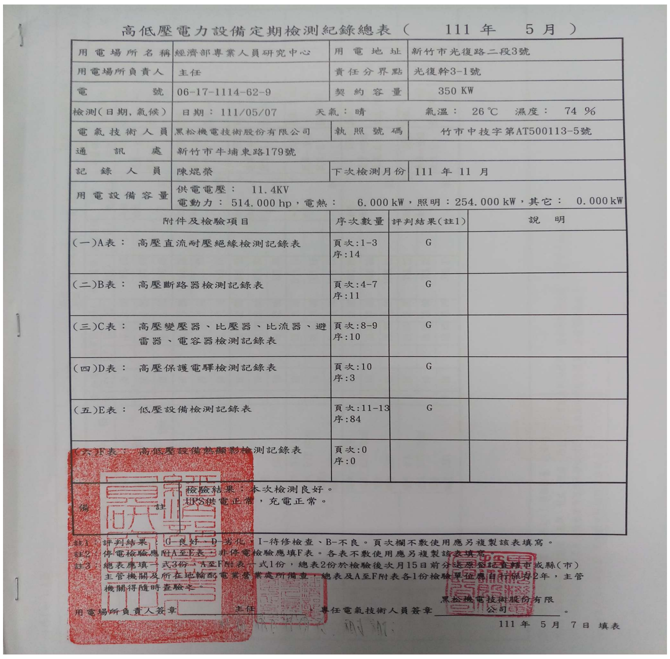

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　111 年　5 月　）

用電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用電地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用電場所負責人	主任	責任分界點	光復幹3-1號
電號	06-17-1114-62-9	契約容量	350 KW
檢測(日期, 氣候)	日期：111/05/07　天氣：晴　氣溫：26℃　濕度：74 %		
電氣技術人員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執照號碼	竹市中技字第AT500113-5號
通訊處	新竹市牛埔東路179號		
記錄人員	陳焜榮	下次檢測月份	111 年 11 月
用電設備容量	供電電壓：11.4KV 電動力：514.000 hp，電熱：6.000 kW，照明：254.000 kW，其它：0.000 kW		

附件及檢驗項目	序次數量	評判結果(註1)	說明
(一)A表：高壓直流耐壓絕緣檢測記錄表	頁次:1-3 序:14	G	
(二)B表：高壓斷路器檢測記錄表	頁次:4-7 序:11	G	
(三)C表：高壓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避雷器、電容器檢測記錄表	頁次:8-9 序:10	G	
(四)D表：高壓保護電驛檢測記錄表	頁次:10 序:3	G	
(五)E表：低壓設備檢測記錄表	頁次:11-13 序:84	G	
(六)F表：高低壓設備熱顯影檢測記錄表	頁次:0 序:0		
備註	檢驗結果：本次檢測良好。 UPS供電正常，充電正常。		

註1：評判結果：G-良好、D-劣化、I-待修檢查、B-不良。頁次欄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2：停電檢驗應附A至E表，非停電檢驗應填F表。各表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3：總表應填一式3份，A至F附表一式1份，總表2份於檢驗後次月15日前分送原登記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及所在地輸配電業營業處所備查，總表及A至F附表各1份檢驗單位應自行保存2年，主管機關得隨時查驗之。

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　主任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簽章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111 年 5 月 7 日 填表

111 年 10 月 01 日定期（停電）檢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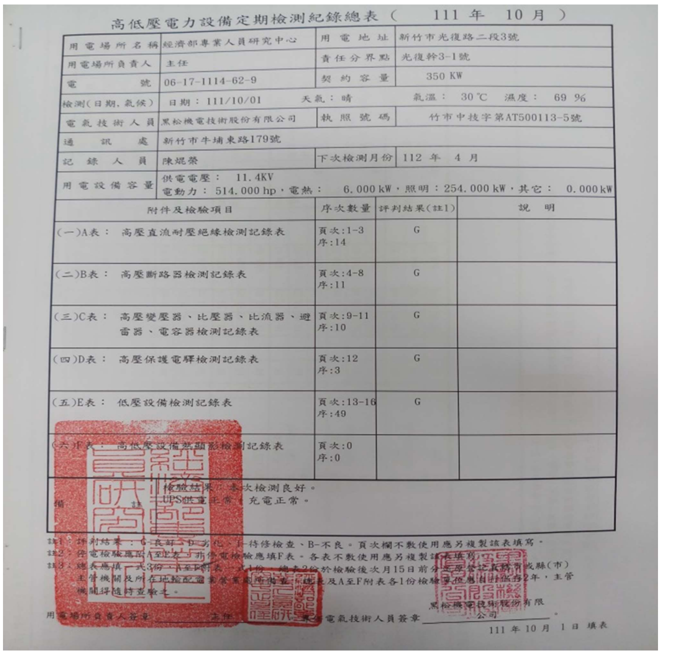

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　111 年　10 月　）

用電場所名稱	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	用電地址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3號
用電場所負責人	主任	責任分界點	光復幹3-1號
電號	06-17-1114-62-9	契約容量	350 KW
檢測(日期, 氣候)	日期：111/10/01　天氣：晴　氣溫：30℃　濕度：69 %		
電氣技術人員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執照號碼	竹市中技字第AT500113-5號
通訊處	新竹市牛埔東路179號		
記錄人員	陳焜榮	下次檢測月份	112 年 4 月
用電設備容量	供電電壓：11.4KV 電動力：514.000 hp，電熱：6.000 kW，照明：254.000 kW，其它：0.000 kW		

附件及檢驗項目	序次數量	評判結果(註1)	說明
(一)A表：高壓直流耐壓絕緣檢測記錄表	頁次:1-3 序:14	G	
(二)B表：高壓斷路器檢測記錄表	頁次:4-8 序:11	G	
(三)C表：高壓變壓器、比壓器、比流器、避雷器、電容器檢測記錄表	頁次:9-11 序:10	G	
(四)D表：高壓保護電驛檢測記錄表	頁次:12 序:3	G	
(五)E表：低壓設備檢測記錄表	頁次:13-16 序:49	G	
(六)F表：高低壓設備熱顯影檢測記錄表	頁次:0 序:0		
備註	檢驗結果：本次檢測良好。 UPS供電正常，充電正常。		

註1：評判結果：G-良好、D-劣化、I-待修檢查、B-不良。頁次欄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2：停電檢驗應附A至E表，非停電檢驗應填F表。各表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
註3：總表應填一式3份，A至F附表一式1份，總表2份於檢驗後次月15日前分送原登記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及所在地輸配電業營業處所備查，總表及A至F附表各1份檢驗單位應自行保存2年，主管機關得隨時查驗之。

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　主任　，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簽章　黑松機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111 年 10 月 1 日 填表